#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 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接 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先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徐佩飞女士的通知,获悉卢 先锋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徐佩飞女士所持有本公 司的股份被质押。具体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	是否为第	解除质押	质押开始日	解除质押	质权人	本次解	本次解除
名称	一大股东	股数	期	日期		除质押	质押占公
	及一致行					占其所	司总股本
	动人					持股份	比例
						比例	
卢先锋	是	11, 633, 333	2015-12-23	2018-3-28	浙商证券股	7. 79%	2. 45%
					份有限公司		
卢先锋	是	333, 333	2017-12-05	2018-3-28	浙商证券股	0. 22%	0. 07%
					份有限公司		
卢先锋	是	1, 933, 333	2017-12-06	2018-3-28	浙商证券股	1. 30%	0. 41%
					份有限公司		
合计		13, 899, 999	_	_	_	9. 31%	2. 93%

#### 2、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股东	是否为第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	用途
名称	一大股东		期	期		占其所持	
	及一致行					股份比例	
	动人						
卢先锋	是	18, 000, 000	2018-3-29	2018-6-27	太原银嘉新	12.06%	个人
					兴产业孵化		融资
					器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徐佩飞	是	13, 050, 000	2018-3-27	2018-10-27	金燕	100%	个人
							融资

#### 3、股东股份累积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卢先锋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149,257,978 股,占公司总股本 31.49%。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48,778,484 股(其中高管锁定股定126,163,483股,无限售流通股22,615,001股),占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68%,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1.39%。

徐佩飞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 13,0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75%。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13,050,000 股(其中高管锁定股9,787,500股,无限售流通股3,262,500股),占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75%。

4、公司实际控制人卢先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徐佩飞女士质押的股份目前 不存在平仓风险。

###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特此公告。

##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